

書二三章

體驗神言之真實

《約書亞記》的最後兩章可說是約書亞的遺言，是他死前對以色列眾人的交代，其中重申摩西律法、回顧選民的歷史，並表明自己家的信仰。當時爭戰的事已歇，以色列人在分配所得的地安靜居住。

經過數年的征討，約書亞帶領的第二代選民終於得到神應許給他們的流奶與蜜之地。他們征服耶利哥城、攻克艾城，在基遍得勝五個亞摩利王；親眼看見神將仇敵從他們面前趕出去，剪除迦南地各國的人，這是前一代選民未能見到的。約書亞，這位從第一代到第二代都健在的人，在臨終前這樣告訴眾人：
我現在要走世人必走的路。你們是一心一意地知道，耶和華——你們神所應許賜福與你們的話沒有一句落空，都應驗在你們身上了（書二三14）。

這是老邁的他體驗過神言之真實後的心得。如果說「書二一44-45」是客觀的歷史記述，這裡說的就是約書亞本人在經歷這些事以後的由衷之言。從前聽說神的應許現在都應驗了！看著神一一實現祂對選民的承諾，他清楚知道「那應許我們的是信實的」，凡祂說的話沒有一句落空。經過親身體驗，這是

我們一生就是在不斷地體驗中加深對神的信心。

理性又加上情感的紮實信仰，讓他無論如何願意專靠神；即使面對眾人可能選擇偏向別的神，約書亞仍能堅定地說：「我和我家必定事奉耶和華」（書二四15）。

我們的信仰也要成長到如此堅定的地步。人說「科學靠實驗，信仰靠體驗」，這都是一個驗證以致確信的過程。若沒有透過體驗，我們就無法知道神的話究竟有多真實，或只是未知結果的預言和警告。我們常常對未知的結果存著半信半疑的態度，尤其是那些從人看來幾乎是不可能的事；但若體驗過其真實，我們就能進到深信不疑的地步。神也要我們試著去體會祂應許的福氣，就如在奉獻的事上（瑪三10）。我們一生就是在不斷的體驗中加深對神的信心，提醒自己不可忘記神所應許的一切事。

《約書亞記》二十三章的吩咐，讀起來很像《申命記》十一、二十八章講遵命與不遵命的結果。同樣的話聽來卻已不再那麼遙不可及，因為不同於那時的，是選民已有了幾年遵行神命令、有主同在為他們爭戰的體驗（參：書十42）。他們更清楚知道這些話是真實的，曉得這些福氣是會確實臨到的，而禍患也是一樣（書二三15）。既然明白這些，就更應該壯膽謹守遵行寫在摩西律法書上的一切話、不偏左右（書二三6）。一百餘歲的約書亞就在這樣的時機向眾人重申神藉摩西傳達的話、與他們立約。

神的話沒有一句落空，我們體會到了嗎？今天我們是否已體驗神言之真實，能把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呢？若我們曾在行道中感受到神應許的福氣，想必能更深刻瞭解神的話、相信那看不見的將來福氣。昔日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得了迦南地為業，在專靠主的過程中體驗了神言之真實，願我們也能有同樣的體驗，使我們能終身事主不渝。



信仰專欄

杏樹枝



耶和華的話又臨到我說：耶利米你看見甚麼？我說：我看見一根杏樹枝。
耶和華對我說：你看得不錯，因為我留意保守我的話，使得成就。